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长江资本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向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资本)增资情况概述

1、2012年4月14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1) 公司向长江资本增资人民币5亿元, 增资完成后, 长江资本的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0亿元; (2) 增资金额可根据长江资本项目投资进度分期到位, 于3年内缴足; (3) 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有关规定全权办理长江资本增资事项的相关手续。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对此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

2、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公司本次向长江资本增资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 公司4个月内累计投资总额未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本次向长江资本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长江资本介绍

长江资本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立于2009年12月8日,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 其经营范围包括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

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截至 2011 年末，长江资本总资产 51,132 万元，总负债 372 万元，所有者权益 50,760 万元。目前，长江资本已完成 10 个直接投资项目，投资金额 3.05 亿元。

三、公司向长江资本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长江资本成立以来经营稳健，投资项目有序开展。本次增资的实施，能增强该公司的经营实力，提升市场竞争力，满足公司直接投资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收入结构调整，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及发展战略。长江资本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正常经营活动无影响。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七日